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7-083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和期限：公司拟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亿元人民币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28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33,999,909.50 元，扣除承销商、保荐费人民币 18,000,000.00 元（含税）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984,667.98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14,015,241.52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832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累计使用金额 666,906,653.68 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 356,095,899.88 元，归还流动资金贷款 310,720,000.00 元，银行手续费

90,753.8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 亿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757,297,638.74 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 10,189,050.90 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到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投资项目	拟投资金额	已累计投资金额	工程进度
上海延锋 5MW 分布式项目	4,168	4,168	已出售
山东威海 5MW 分布式项目	5,000	3,390.56	已全部并网
江苏宜兴 6MW 分布式项目	5,160	0	未开建
安徽天长 20MW 分布式项目	15,400	0	建设中
云南砚山二期 30MW 项目	25,200	19,651.03	已全部并网
云南文山 30MW 项目	25,200	8,400.00	已全部并网
云南文山 30MW 项目(丘北)	25,200	0	建设中
安徽金寨 100MW 项目	67,000	0	建设中
偿还借款	31,072		——

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母公司开设的募投项目账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名称	账 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款产生利息	委贷利息收入	已使用金额	银行手续费	账户余额
航天机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支行	31050162360000000844	1,232,719,909.50	1,645,616.09	——	760,720,000.00	30.5	473,645,495.09
航天机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支行	437771634043	783,280,000.00	795,536.16	7,542,191.16	579,664,667.98	90,723.30	211,862,336.04
	合计		2,015,999,909.50	2,441,152.25	7,542,191.16	1,340,384,667.98	90,753.80	685,507,831.13

项目执行主体开设的募投项目账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款产生利息	已使用金额	账户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支行	450771891262	84,000,000.00		84,000,000.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支行	442971894164	252,000,000.00	161,284.38	196,510,304.77	55,650,979.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支行	444271890817	50,000,000.00	44,423.11	33,905,595.11	16,138,82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支行	455971842201	40,680,000.00		40,68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第一支行	310501623600000001421	——	——	——	——
合计		426,680,000.00	205,707.49	355,095,899.88	71,789,807.61

三、 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6年8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6年9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9月5日归还（详见公告2017-081）。

四、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控制财务风险，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期限届满时，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增资时，公司及时将借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项目进度。

本次借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专项意见，符合监管要求。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六、 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经营层已向我们提交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议案》及相关材料，经仔细审阅后，基于独立董事的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将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期限不超过12个月，可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期限不超过12个月，可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航天机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航天机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